

##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3 月 3 日以专人送达或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9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劲嘉科技大厦 19 层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李德华、龙隆、王忠年、职慧、于秀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乔鲁予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为现金购买资产的议案》**

鉴于在公司、中介机构以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期间，资本市场发生了较大变化，同时，考虑到标的公司有关资产核准及备案的审批进展情况，交易对方提出变更交易方式的意愿，经董事会审慎研究，为提高交易完成的效率和速度，相关各方协商一致决定变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支付现金并募集配套资金为现金购买资产。

2016 年 3 月 9 日，公司与星港联合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现金收购重庆宏劲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33% 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人民币 17,500 万元收购重庆宏劲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33% 股权。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16 年 3 月 1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发

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为现金购买资产的公告》。

**二、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16 年 3 月 10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日